

## 关于转发自治区社科联《关于开展广西第十三次社会科学 优秀成果奖评选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近日，自治区社科联下发了《关于开展广西第十三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评选活动的通知》（详见附件，本奖项为自治区人民政府设立的社科成果最高奖项，获奖者由自治区人民政府颁发获奖证书及奖金。获奖证书作为考核、晋级、评定专业技术职称、享受有关待遇的依据），现将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积极组织申报，并于2014年4月16日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版（A4纸，申报表一式三份，申报成果13份，其中原件至少1份，除1份原件外，其他12份成果均由申报者自行做匿名处理）交至学校社科联（行政办公楼529室），电子版发送至 [gxlilunke@163.com](mailto:gxlilunke@163.com)，由学校社科联统一报送自治区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评选委员会办公室。

联系人：周刚      联系电话：2688535      13667724510

**附件1：**关于开展广西第十三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评选活动的通知（桂社科联〔2014〕8号）

**附件2：**广西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申报表

**附件3：**广西第十三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评选参评成果汇总表

附件 4：《广西壮族自治区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奖励办法》  
实施细则

广西科技大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党委宣传部代章）



广西科技大学科学技术处  
2014年3月5日